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要求，我们作为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核，本次对浙江环动机器人关节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是结合环动科技经营情况及战略发展规划需要实施的，有利于更有效地吸引、稳定优秀人才，充分激发经营管理团队、核心骨干的积极性，促进员工与公司及环动科技共同成长和发展。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定价公允合理，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本次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本次对浙江环动机器人关节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有利于更有效地吸引、稳定优秀人才，充分激发经营管理团队、核心骨干的积极性，促进员工与公司及环动科技共同成长和发展。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独立董事：蔡宁、张国昀、陈不非

日期：2021年8月18日